证券代码：600866　　证券简称：星湖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6-048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本次增持主体为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新集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新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566,427,4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09%。**
-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广新集团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核心经营能力及未来成长价值的充分认可，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7,5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均含本数），拟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2%，本次增持不设定股票价格区间，增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增持专项贷款。**
- **增持计划无法实施风险：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政策或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以及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566,427,487 股
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34.09%
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增持主体是否披露增持计划	□是（增持计划完成情况：_____） ☑否
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增持主体是否存在减持情况	□是 ☑否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增持主体名称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拟增持股份目的	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核心经营能力及未来成长价值的充分认可，对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充满信心。结合对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彰显与企业共同发展的投资理念，增强投资者信心
拟增持股份种类	公司 A 股股份
拟增持股份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
拟增持股份金额	计划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7,5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均含本数）
拟增持股份数量	不适用
拟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2%
拟增持股份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固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值判断、二级市场股价走势及市场流动性情况择机合理增持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	实施期限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2 个月内。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禁止交易的敏感期、公司停牌期间不计入有效实施期限，遇特殊情形可依规顺延
拟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增持专项贷款
拟增持主体承诺	广新集团承诺在本次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政策或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以及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买卖本公司股份的相关规定。

3、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条件。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6 日